

启行审〔2016〕51号

关于季冬云同志任职的通知

各科室、公共资源交易所、公共权力网上运行控制中心，各进驻窗口：

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启东市行政审批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启政办〔2016〕65号）和市纪委会《关于同意季冬云同志任职的函复》（启纪发〔2016〕148号）精神，经党组研究决定：

季冬云同志任监察室（督查科）主任。

启东市行政审批局
启东市政务服务中心
2016年11月28日

(此页无正文)